

#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 110 年寒假「鑑識少年伴老迎春體驗服務營」關懷體驗活動計畫

### 一、依據：

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 9 月 14 日警署刑防字第 1060005235 號函發修正「警察機關防處少年事件規範」。

### 二、活動目的：

以「鑑識教學、節慶文化、社會服務」等理念為活動規劃重點，在本局刑事鑑識中心專業師資的指導下，透過鑑識工作之教學，讓少年體驗犯罪勘查採證技術，習得「凡接觸必留下痕跡」之概念，以達到犯罪預防宣導之目的；另參訪社會福利機構，藉由與長者共同製作春節燈籠，使少年學習如何與長者互動，並進一步認識台灣之傳統節慶文化。

### 三、主協辦單位：

(一)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三)協辦單位：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長庚養生文化村。

### 四、活動時間：110 年 1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7 時 50 分至 17 時 10 分。

### 五、活動地點：

(一)本局警政大樓(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1 號)。

(二)長庚養生文化村(桃園市龜山區長青路 2 號)。

### 六、報到時間、地點：

(一)報到時間：110 年 1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7 時 50 分至 8 時 25 分，逾時不候。

(二)報到地點：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警政大樓 8 樓。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1 號)

### 七、參加對象及人數：

(一)本市各公、私立國、高中(職)學生共 80 名(同校人數最多 5 名，依報名時間順序錄取，第 6 名後之報名人員列為備取，

並依報名時間順序遞補)。

(二) 本次活動包含長者關懷服務，恕不受理安置機構之學員報名。

#### 八、報名資訊：

(一) 報名日期：110 年 1 月 5 日(星期二)17 時起至 110 年 1 月 19 日(星期二)17 時止，免費報名，額滿為止。

(二) 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 (<https://www.beiclass.com/rid=2443efe5fd6b09dce2cc>)，報名完成後應填寫家長同意書(附件 1)，並以拍照或掃描方式回傳至電子信箱 [tyhp3472007@gmail.com](mailto:tyhp3472007@gmail.com)，完成報名程序。回傳信箱主旨請載明「學生○○○110 年寒假活動同意書」。

(三) 完成報名程序(表單報名及回傳同意書)後，請來電(03-3472007)確認。若報名截止日仍未完成報名程序，活動資格將自動取消，不另行電話通知。

(四) 活動人員確認名單於 110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17 時前公布於官方網站。

(五) 活動計畫及簡章下載網址：

1、桃園市政府警察局(<https://www.tydp.gov.tw/>)。

2、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http://www.tyhp.gov.tw/newtyhp/tyhp03/index.php>)。

#### 九、活動內容(流程表如附件 2)：

(一) 鑑識體驗課程：使學生了解鑑識原理及實際進行採證工作，除了讓少年了解警察工作外，也可達成犯罪預防宣導之目的。

(二) 愛心關懷暨燈籠製作活動：前往社會福利機構進行關懷慰問，除了解機關服務宗旨以外，並與服務對象一同製作燈籠，期使少年學習相互尊重與發揮同理心。

(三) 心得分享：參加學員於當日課程活動結束後，分享彼此的參與心得。

十、活動安全：

- (一)愛心關懷活動之服務對象為高齡之長者，有下列情形者：躁鬱症、焦慮症、其他情緒疾患之症狀請勿參加；活動前請依社會福利機構之工作人員指示進行相關志工服務。
- (二)本局工作人員負責全程活動安全維護工作，本案活動參加學生均投保旅遊平安險，以維護安全。
- (三)活動期間備有 2 部公務車(少年警察隊箱型車與偵防車)隨時待命支援。
- (四)午餐提供每人便當 1 份(另備有素食餐)，膳食提供以新鮮、衛生為原則。
- (五)活動過程個人身體有任何狀況或不便進行活動者，請主動告知當天活動工作人員，以利處理突發狀況。

十一、本次活動依「桃園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志願服務學習時數採計實施要點」，核發參加學生每人 3 小時志願服務學習時數，請於活動當日攜帶志願服務學習手冊或校方相關認證核章文書。若未準時報到者，將不予核發志願服務學習時數。

十二、活動當日有提供熱飲，請活動參與學生自備保溫杯。

十三、因應國內「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防護建議，旨案活動應配合政府防疫措施，參與活動之學員及相關工作人員均須量測體溫，並於活動過程中全程佩戴口罩，以降低交互感染之機會，本局亦同時備有消毒酒精及備用口罩供參與人員使用。

十四、倘若活動辦理期間疫情轉趨嚴峻，而須加強國內集會活動之限制措施，將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之相關防疫規定，最遲於 110 年 1 月 25 日(星期一)12 時前將活動持續辦理或取消之訊息公告於本局官方網站，並逐一以電話通知學員與家長。

十五、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之。

##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 110 年寒假「鑑識少年伴老迎春體驗服務營」關懷體驗活動簡章

- 一、活動日期：110 年 1 月 27 日(星期三)7 時 50 分至 17 時 10 分。
- 二、活動地點：
  - (一)本局警政大樓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1 號)。
  - (二)長庚養生文化村(桃園市龜山區長青路 2 號)。
- 三、報到時間、地點：於活動當日 7 時 50 分至 8 時 25 分至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警政大樓 8 樓辦理報到(地址：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1 號)。
- 四、活動內容：如流程表(附件 2)。
- 五、活動對象及人數：本市各公、私立國、高中(職)學生共 80 名(同校人數最多 5 名，依報名時間順序錄取，第 6 名後之報名人員列為備取，並依報名時間順序遞補)，另本次活動包含長者關懷服務，恕不受理安置機構之學員報名。
- 六、報名資訊及相關注意事項：
  - (一)報名日期：110 年 1 月 5 日(星期二)17 時起至 110 年 1 月 19 日(星期二)17 時止，免費報名，額滿為止(依線上報名時間順序截止)。
  - (二)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https://www.beiclass.com/rid=2443efe5fd6b09dce2cc>)，報名完成後應填寫家長同意書(附件 1)，並以拍照或掃描方式回傳至電子信箱 tyhp3472007@gmail.com，完成報名程序。回傳信箱主旨請載明「學生○○○110 年寒假活動同意書」。
  - (三)完成報名程序(表單報名及回傳同意書)後，請來電(03-3472007)確認。若報名截止日仍未完成報名程序，活動資格將自動取消，不另行電話通知。
  - (四)活動人員確認名單於 110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17 時前公布於官方網站。本局保留核准與否之權利，曾報名本局系列活動無故未出席者，列入備取名額。
  - (五)因應國內「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防護建議，旨案活動應配合政府防疫措施，參與活動之學員及相關工作人員均須量測體溫，並於活動過程中全程佩戴口罩，以降低交互感染之機會，本局亦同時備有消毒酒精及備用口罩供參與人員使用。
  - (六)倘若活動辦理期間疫情轉趨嚴峻，而須加強國內集會活動之限制措施，將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之相關防疫規定，最遲於 110 年 1 月 25 日(星期一)12 時前將活動持續辦理或取消之訊息公告於本局官

方網站，並逐一以電話通知學員與家長。

七、**活動報名好禮**：活動當日備有**活動贈品**，於活動當日發放(未出席者不得領取本項好禮)，活動當日亦有**摸彩活動**！

八、**呼朋引伴好禮**：1 人揪團 3 人以上共同參加活動，揪團人可獲得精美小禮物 1 份！

九、活動聯絡人：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蔡先生

電話：03-3472007



報名 QR-CODE



官網 QR-CODE

##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 110 年寒假「鑑識少年伴老迎春體驗服務營」關懷體驗活動 家長同意書

本人子女\_\_\_\_\_，現就讀於\_\_\_\_\_  
(校名) \_\_\_\_\_年\_\_\_\_\_班，身心健康良好，同意其參加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110 年寒假「鑑識少年伴老迎春體驗服務營」關懷體驗活動，保證本人子女於活動期間確實遵守相關活動規定，並注意自身安全，如有不接受教導致發生意外或活動無關之疾病，願自行負責。特立同意書為憑。

此致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學生簽名\_\_\_\_\_

家長簽名\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附件 2

## 110 年寒假「鑑識少年伴老迎春體驗服務營」學習勵志營活動流程表

活動時間	活動行程	活動說明	備註
07:50-08:25	報到	指定地點報到、確認組別	警政大樓
08:25-08:40	開幕	開幕典禮及大合照	8樓大禮堂
08:40-09:10	前往長庚養生文化村 (桃園市龜山區長青路 2 號)		搭乘遊覽車
09:10-12:00	長者關懷服務	1、環境簡介、服務訓練及 燈籠製作說明 2、反詐欺宣導有獎徵答 3、長輩陪伴及迎春燈籠製 作	長庚養生 文化村
12:00-12:30	前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警政大樓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1 號)		搭乘遊覽車
12:30-13:30	午餐，休憩		警政大樓 8樓大禮堂
13:30-13:50	活動彩蛋	1、發送揪團禮 2、摸彩活動	
13:50-15:50	刑事鑑識課程	1、課程分組 2、物證採驗原理解說 3、實際操作各類跡證採驗	警政大樓 刑事鑑識中心
15:50-16:50	心得分享	1、心得分享 2、填寫意見回饋單	警政大樓 8樓大禮堂
16:50-17:10	結訓	1、頒發結訓證書 2、大合照	
17:10	賦歸		